

#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章程修正案

(2021年2月修订)

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，同时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第五条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修订条文	修订方式	修订前内容	修订后内容
第五条	修订	公司住所：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龙尾路10号捷顺科技，邮政编码：518049。	公司住所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盛二路5号捷顺科技中心，邮政编码：518110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经特别决议审议通过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，修订内容将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